

基隆市碇內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因應大陸地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通報計畫

一、目的：為掌握職員師生健康狀況，並配合中央防疫政策進行防疫，以維護其健康權益。

二、實施對象：本校及附設幼兒園。

三、執行方式：

	重要工作項目
開學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各班級導師與人事主任調查並造冊列管教職員工、學生及其同住之家屬是否曾於寒假期間出入境中國大陸及港澳地區(地區)，並請提醒依「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附件)辦理必要之措施。 2. 本校關注疫情發展，並成立本校防疫小組，由校長擔任防疫小組召集人，召開因應措施會議；另請專責人員(學務主任)加入市府教育處防疫工作 line 群組。 3. 建立本校防疫計畫(包含校內防疫通報機制及停、復、補課等措施)，並檢視各項防疫品量(耳溫槍、酒精、口罩、洗手皂等)，如已損壞不堪使用，請儘速採購。 4. 透過家長會與各網頁宣導疫情防制措施，以利家長安心，亦可透過簡訊、line 進行宣導，宣導內容包括生病不上學，疑似案例請依正確戴口罩方式戴上口罩並撥打 1922 依指示就醫。 5. 寒假期間停止辦理學習輔助營隊、社團營隊等活動。 6. 開學前由總務處及各班導師落實校園、教室及相關環境整潔或消毒工作。 7. 訪客與廠商進入校園請自行配戴口罩並配合警衛室量測體溫(未發燒)後始可進入學校。
開學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教學及活動空間之通風，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並經常清洗隔塵網，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應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並維持教室環境一週消毒至少 2 次(請以 75%酒精或 1:100 (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2. 利用各場合進行全校防疫及衛教宣導，加強宣導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落實正確洗手、戴口罩方式及發燒生病不上學等事宜。 3. 落實每日職員師生進校量測體溫(體溫量測點設於本校穿堂)，並於市府所設之防疫網站完成填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午 9:30 前完成填報。 (2) 填報網址：https://reurl.cc/k568Nx(學校專用)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 10px 0;">  </div> 4. 學生家長、訪客與廠商進入校園請自行配戴口罩並配合警衛室量測

	<p>體溫(未發燒)後始可進入學校。</p> <p>5. 請各班導師加強觀察學生是否有咳嗽或呼吸急促等疑似症狀，如疑似案例請該生佩戴口罩並先行隔離於單獨空間(非人潮必經之處)，除依校內防疫計畫處置，★並依規進行校安及1922專線通報。★</p> <p>6. 鼓勵師生勤洗手及拱手不握手，疑似案例時務必戴上口罩，並落實生病不上學。學校單位避免不必要之校外人士入校，家長接送上放學於校外接送，如洽公所需入校者一律自備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p> <p>7. 盡量減少室內大型集會活動，如必須辦理之各型活動安排於通風良好環境。並同時透過通知單、海報等多元方式加強向職員、師生及家長宣導衛教。</p> <p>8. 暫停赴中國大陸及港澳之交流及參賽活動。</p>
出現確診個案	<p>1. 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p> <p>2.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p>

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進校體溫量測點設置於本校川堂，總共四個點由本校導護老師、行政同仁、家長志工輪班，家長可將學童送至川堂後須立即離開，本校附設幼兒園不開放後門進出，一律從前門進出，如有遲到對象將由警衛通知幼兒園老師到校門口接。
- (二)口罩使用原則：
1. 口罩是由家長為孩子自備配戴到校，學校備量是為備不時之需，並非每個教職員工生到校即提供口罩。
 2. 如在校時發生呼吸道症狀之教職員工生請立即配戴口罩，並前往健康中心進行量測體溫與評估狀況，倘若發燒現象與呼吸道症狀，另行安置於空教室並依規辦理後續。

五、防疫通報電話及相關資訊：

- (一)疾管署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 或 0800-001922
- (二)基隆市衛生局防疫專線：02-24276154
- (三)市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24301505#402，徐梓馨老師
- (四)衛生福利部臉書：<https://reurl.cc/NaWx5Q>
- (五)衛生福利部網頁：<https://www.cdc.gov.tw/>
- (六)基隆市衛生局：<https://www.klchb.gov.tw>

(七)本府教育處防疫工作 line 群組，行動條碼：



六、 本計畫必要時將隨時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建議及措施進行更新。

附件：

本校防疫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防疫小組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校長	蔡佳和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潘奕帆
委員	教務主任	賴清昇
委員	總務主任	林三助
委員	輔導主任	黃正泓
委員	幼兒園主任	謝美智
委員	衛生組長	莊大慶
委員	護理師	彭秀婷
委員	事務組長	簡毅銘
委員	生教組長	黃珍紅
委員	活動組長	簡淑清
委員	體育組長	張宗秀